中華民國大專院校106年浮潛研習暨體驗營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透過專業的教育訓練培育學生建立浮潛運動專項技能，提升師生海洋運動之專業素養，建立水域活動安全維護之觀念，促進水域休閒活動教學之推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淡江大學

四、訓練辦法：

(一)訓練地點：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本校學科教室及游泳池

(二)訓練時間：106年9月30日（星期六）第一梯次

106年10月1日（星期日）第二梯次

106年10月7日（星期六）第三梯次

(三)訓練內容：如課表

五、教　　材：課程講義(隨堂分發)

六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年齡需16歲以上。

(二)身心健康，無游泳、浮潛活動規定之禁止疾病者。

(三)入學測驗：30公尺以上之游泳能力(不限泳姿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106年9月22日前截止報名。

五、活動費用：600元（不含證照費)，報名程序完成後恕不退費。

六、名　　額：共150名(每一梯次50人)

七、報名手續：

（一） 請於線上填寫報名表及切結書（https://goo.gl/forms/chtWEbkgXAMRZ1yc2)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及通訊報名。

（二） 報名費繳交請用郵政劃撥至戶名：淡江大學募款委員會，帳號：17137650，並將收據及切結書掃描或拍照後一併於報名時上傳至報名網址，方完成報名手續，未繳費或未上傳收據及切結書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，劃撥單請參照附件。。

（三）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9月22日，額滿為止。如報名人數超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決定錄取名額。

（四） 活動報名後，因故無法參與活動者；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，但可以在活動前7天提出名額轉讓(他人)申請，未申請者則願無異議放棄已經繳交的費用。敬請諒解!

八、聯 絡 人：

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陳文和老師，電話02-26215656轉3108，電子郵件137540@mail.tku.edu.tw

九、證照核發：全程參加訓練且學術科合格(各項成績均達75分以上)通過考核欲辦證者，需另自行支付辦證費用600元，始得核發（中華民國浮潛協會 高級浮潛員證）